（上接 105 版）

注：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实际或预计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发生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以上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7580G
成立日期	1988年10月21日
法定代表人	于福林
注册资本	2,327,906.06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同汇路 1 号综合大楼 A 区 4 楼
经营范围	国内外货物（含集装箱）装卸（含过驳）、储存、中转和水陆运输；集装箱拆拼箱、清洗、修理、制造和租赁；国际航运、仓储、保管、加工、配送及物流信息管理；为国际旅客提供候船和上下船舶设施和服务；船舶引水、海带、船务代理、货运代理；为船舶提供燃物料、生活品供应等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设施租赁；港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港口码头建设、管理和经营；港口起重设备、搬运机械、机电设备及配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

2.上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741655427L
成立日期	2002年7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任海平
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358 号二十二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港口经营；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国内船舶管理业务；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大陆与台湾间海上运输；国际班轮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报关业务；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船舶港口服务；技术进出口；国内船舶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船舶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机械设备租赁；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国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管理业务；无船承运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上海明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986933XU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刘涛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顺通路 5 号上海深水港商务广场 A 座 008A 室
经营范围	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上海外高桥五期码头以及该码头作业所需的所有辅助设施；国际国内航线的集装箱和件杂货装卸、中转、仓储、分送、集装箱清洗及维修、拆装箱、堆存、保管、货运站及港区运输、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4.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36428Q
成立日期	2000年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刘涛
注册资本	19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顺通路 5 号上海深水港商务广场 B 座 601 室
经营范围	管理、经营上海外高桥港区一期集装箱码头以及上述集装箱码头应及上述集装箱码头作业所需所有辅助设施；为国内外船只提供集装箱装卸服务，以及从事港区内运输、仓储和集装箱拼洗；经营集装箱中转站、货运站；提供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5.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2128193H
成立日期	2002年9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刘涛
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顺通路 5 号上海深水港商务广场 5 号 A 座 006B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船舶港口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维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6.太仓正和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3555375635C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6日
法定代表人	王珏
注册资本	452,197,321.96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太仓港口开发区兴港路 1 号
经营范围	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集装箱装卸、堆放、拆拼箱；车辆滚装服务；对货物及其包装进行简单加工处理，为船舶提供淡水供应，承办海运、空运、陆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及运输咨询业务，港口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陈岚担任董事的企业

7.中石油上港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H38FB2U
成立日期	2020年9月8日
法定代表人	罗文斌
注册资本	9,8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瑞兴路 58 号 6 幢一层 102 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成品油零售；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保税仓库经营；食品销售；燃气经营；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粮包销售；钟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销售；肥料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木材销售；电池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无船承运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设计、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洗车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住房租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船舶港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8.锦江航运代理（泰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年11月24日
注册资本	800万泰铢
注册地址	No.1168/110 Lumpini Tower, 37th Floor, Rama IV Road, Tungmahamek, Sathorn, Bangkok 10120, Thailand
经营范围	海运代理、船舶代理、货运代理、海运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等相关业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蒋巍担任董事的企业

9.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67510M
成立日期	1996年1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顾建忠
注册资本	1,420,652.8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688 号
经营范围	（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外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发行金融债券；（六）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七）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八）从事同业拆借；（九）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十）从事银行卡业务；（十一）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十二）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三）提供保管箱服务；（十四）提供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十五）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董事长于福林担任董事的企业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就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正常的经营行为，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基本原则为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无政府定价的，以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为依据，并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在上述审议额度内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6-006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98 号金钟广场 15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沈伟先生主持，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及《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岚、姜丽丽、吴常虹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

（十五）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十六）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报告的议案》

1.沈伟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沈伟回避表决。

2.陈岚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陈岚回避表决。

3.姜丽丽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姜丽丽回避表决。

4.吴常虹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吴常虹回避表决。

5.陈燕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陈燕回避表决。

6.方海城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方海城回避表决。

7.邱倩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赵小兵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蒋巍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李伽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汪蕊莹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杨海丰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何彦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中 2025 年董事薪酬情况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九）听取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会议议案等具体事项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建设内容为购置集装箱 34,2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13,700 个、40GP 集装箱 4,550 个、40HQ 集装箱 15,950 个。

● 新项目名称，投资金额：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投资总额 87,118.00 万元，建设内容为购置集装箱 53,0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22,000 个、40GP 集装箱 1,000 个、40HQ 集装箱 30,000 个。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的剩余资金 39,235.02 万元。

●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2028 年 12 月。

●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募投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412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18,385.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6,049.45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3)第 0612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上述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金额
1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集装箱船舶购置项目	118,372.14	6,240.00
2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	87,118.00	47,882.98
3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船舶改造项目	3,500.00	3,485.40
合计		208,990.14	57,608.38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船舶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218,385.00
募集资金净额	206,049.45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39,235.02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17.97%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取消或者改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调整购置的具体箱型结构和数量。

（二）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已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7,882.98 万元。公司高度关注市场情况，为保障募集资金的合理使用，更好地保护股东利益及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拟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在备案证明中的建设内容“购置集装箱 34,2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13,700 个、40GP 集装箱 4,550 个、40HQ 集装箱 15,950 个”变更为“购置集装箱 53,0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22,000 个、40GP 集装箱 1,000 个、40HQ 集装箱 30,000 个”，公司拟将原项目剩余资金 39,235.02 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 17.97%）投资于新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98 号金钟广场 15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交易将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集装箱建造厂商，暂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金额	是否已变更募投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投资人总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满强航运有限公司		87,118.00	87,118.00	47,882.98	否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满强航运有限公司		87,118.00	87,118.00	

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投资总额 87,118.00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87,118.00 万元，原计划用于“购置集装箱 34,2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13,700 个、40GP 集装箱 4,550 个、40HQ 集装箱 15,950 个”，由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满强航运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7,882.98 万元，投入进度为 54.96%，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39,235.02 万元，公司已完成购置集装箱 26,0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12,000 个、40GP 集装箱 500 个、40HQ 集装箱 13,500 个，均已投入航线运营。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结合市场情况与客户核心需求，在保障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及核心可行性要素不变的情况下，调整购置的具体箱型结构和数量，变更具体原因如下：一是进一步扩充箱队规模，匹配公司当前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及时响应客户用箱需要，为精品航线的服务品质筑牢硬件基础。二是有利于优化箱队结构，通过提高箱型与货物结构适配度，提高集装箱使用效率，助力航线整体经营能力。

为统筹安排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的建设内容，并按照实际情况及业务需求分批建造集装箱，公司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8 年 12 月，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装箱购置项目	2026年6月	2028年12月

公司将实时关注募投项目的进度情况，并且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同时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督管理，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新项目情况

1.新项目名称：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集装箱购置项目。

2.新项目内容：购置集装箱 53,0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22,000 个、40GP 集装箱 1,000 个、40HQ 集装箱 30,0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12,000 个、40GP 集装箱 500 个、40HQ 集装箱 13,500 个已完成）。

3.新项目实施主体：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满强航运有限公司。

4.新项目投资方案和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建设内容	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金额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集装箱 53,000 个，其中 20GP 集装箱 22,000 个、40GP 集装箱 1,000 个、40HQ 集装箱 30,000 个	87,118.00	87,118.00	47,882.98	2028年12月

（二）新项目可行性分析

1、契合战略规划，匹配航线及运力拓展需求

本次项目变更与公司未来航线规划、运力拓展计划高度契合。根据“十五五”战略规划，公司将继续坚守品牌战略，寻求精品航线的复制机遇。集装箱为公司保持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核心资产，充足且适配的集装箱资源将为公司精品航线的持续升级、运力规模的稳健扩充提供稳定的硬件支撑与服务保障。

此外，自有箱比例提升将减少公司对外租箱的依赖，适当降低租箱市场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波动风险，进而实现用箱成本的可控与稳定。

2、优化箱队结构，赋能成本管控

新项目将进一步适配货物结构满足客户需求。合理的箱队结构将提高货物适配性，提升集装箱使用和调运效率，有利于箱源资源得到最大化利用。

3、增加品牌宣传窗口

集装箱作为海运的核心载体，是公司品牌传播的移动窗口。公司通过在自有集装箱设置专属标识，可将品牌形象辐射至更广泛的市场区域，进一步巩固客户粘性与市场辨识度。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市场前景

2026 年全球经济缓慢复苏，但中长期仍面临下行压力，据 IMF 预测，2026 年全球经济增速预计为 3.3%，区域经济分化态势显著，亚太地区持续扮演全球经济增长引擎，全年经济增速预计达 4.1%，其中亚洲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增速预计为 5.0%，东南亚区域继续保持较高经济增速，2025 年东盟国家经济增速达 4.3%。

受益于亚洲地区经济基本面的支撑，区域内贸易蓬勃发展，亚洲区域集装箱航运市场仍然是最具有活力的区域，根据克拉克森预测，2026 年至 2027 年，全球集装箱海运贸易量继续保持增长，但增速有所放缓，在主干航线贸易量开始承压的背景下，远东至发展中经济体及亚洲区域内航线支撑全球集装箱海运贸易增长，成为全球集装箱海运贸易增长主要推动力。

（二）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及自身经营规划和经营状况，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变更后募投项目在后续的实施过程中，面临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等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变动、项目无法顺利推进等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适时安排，加强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以最大程度降低有关风险事项对本项目顺利实施的不利影响。

五、有关部门审批情况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项目可能涉及的审批、备案等手续。

六、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投项目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普华永道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2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60913434 3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海阳西路 555 号、东育路 588 号第 45 层 4501、4504 单元

首席合伙人：李丹

普华永道事务所前身为 1993 年 3 月 28 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 2000 年 6 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12 月 24 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 号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华永道事务所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此外，普华永道事务所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同时也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事务所合伙人数为 17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940 余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00 余人。

普华永道事务所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3.19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57.7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5.36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含 A 股和 B 股)为 29 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8,208.81 万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与公司同行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事务所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普华永道事务所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为：在相关民事诉讼案件中，法院生效判决认定普华永道事务所就投资者损失在上市公司担责范围内承担 3%的比例连带责任，约人民币 2 万元。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事务所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事务所曾因同一项目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受到沪、深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各一次，三名从业人员因该项目分别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及沪、深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各一次，八名从业人员因该项目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此外，普华永道事务所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四次，受到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三次，九名从业人员受到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各一次，八名从业人员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六名从业人员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